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品臻

電話：(03)3322101~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27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文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00717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因應COVID-19疫情持續發展，請各校(園)配合辦理以下事項並持續落實校園防疫措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1年1月20日本府防疫專案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- 二、因應近期COVID-19疫情嚴峻，寒假期間，各校(園)「跨校」社團、訓練、交流、會議及活動一律停辦。
- 三、為降低群聚感染風險，各校(園)內非必要活動一律停辦，也應儘量減少辦理社團及營隊等活動。
- 四、另考量國小及幼兒園學生尚未接種COVID-19疫苗，寒假期間各項活動以停辦為原則。
- 五、倘各校仍須規劃必要性活動(含課輔、課照及幼兒園課後留園等)，則以線上辦理為原則，若採實體進行，須提防疫計畫報本局核准後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各私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桃園市立中壢幼兒園、桃園市立中壢高鐵幼兒園、桃園市立桃園幼兒園、桃園市立八德幼兒園、桃園市立蘆竹幼兒園、桃園市立大園幼兒園、桃園市立大溪幼兒園、桃園市立龜山幼兒園、桃園市立平鎮幼兒園、桃園市立新屋幼兒園、桃園市立觀音幼兒園、桃園市立龍潭幼兒園、桃園市立楊梅幼兒園、桃園市立南崁幼兒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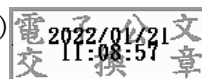
學務處 -111/01/21 12:29



1110000552

無附件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各科室(桃園市政府教育局體育保健科除外)



裝

訂



線